

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采购带轮垃圾桶项目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采购带轮垃圾桶项目

项目编号：HNZT2017-116

甲 方：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乙 方：海南大旗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8 年 4 月 2 日



甲方：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三亚市海棠区龙海坡政府办公楼

乙方：海南大旗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祥路中贤一村 140-2 号第一层

采购带轮垃圾桶项目由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以 HNZT2017-116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委确定 海南大旗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组成文件

- 1、招标文件；
- 2、乙方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二、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带轮垃圾桶 YFPC 牌 240LA2	个	3020	445.00	1343900.00	
合计					1343900.00	

三、质量标准要求（含质保期限）：

1、乙方提供全新高密度聚乙烯材料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垃圾桶；

2、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产品质保期 1 年。货物当场验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及非甲方造成的货物损坏，乙方负责包换、包退。

四、验收要求（含地点和方式）：

1、甲方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招、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等进行验收，乙方提供完整、合格、有效的产品出厂文件及有关货物资证文件。

2、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货物未达到甲方要求的使用性能，甲方可拒收货物。甲方拒收货物，标的物毁损、丢失及产生一切费用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验收方式：甲方组织验收，乙方提供验收时所需的文件。

五、付款方式:

产品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六、违约责任

乙方所提供产品应当拥有完整所有权(无抵押担保)和知识产权,如因不具备上述权利损害到采购人利益,乙方必须赔偿甲方受到的所有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1、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疑问或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3、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财政局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甲方: 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张江

委托代理人: 张江

开户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订时间: 2018年4月2日

乙方: 海南大旗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太珂

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行: 工行海口世贸支行

账 号: 2201027509200636834

签订时间: 2018年4月2日

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内容与招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鉴证方: 海南政通招投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8年4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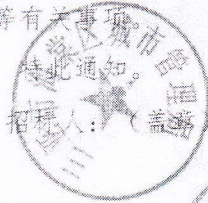
中标通知书

三亚市招投标(2018)1476号

海南大旗伟业贸易有限公司:

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采购带轮垃圾桶项目 采购带轮垃圾桶项目 (项目全称), (项目编号: HNZZT2017-116) 于2018-3-12 日 09:00:00在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进行了公开招标, 采购带轮垃圾桶3020个。 , 评标工作于2018-03-12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媒体公示评审结果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大写)壹佰叁拾肆万叁仟玖佰元整, 134.39 万元, 工期:合同签订后7天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项目负责人: 陈克联, 注册证号: 460003198805106701, 货物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天内, 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8年3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8年3月27日



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2018年3月27日

三亚市海棠区城市管理局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钟香齐 职务：党组书记、局长
受委托人：欧江萍 职务：党组成员、副局长

现委托欧江萍同志与海南大旗伟业贸易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采购带轮垃圾桶项目采购合同的事宜（本授权委托书一式三份）。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2018年4月2日

